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1918年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

2008年度業績通告

業績摘要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欣然宣佈銀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審核的業績。編製此已被審核委員會審核之財務報告的基礎，跟2007年度賬項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方法是一致的。

1. 綜合損益賬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利息收入	17,465	18,309	-
利息支出	(10,672)	(12,332)	-
淨利息收入	6,793	5,977	+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618	2,608	+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473)	(471)	+
服務費及佣金淨額	2,145	2,137	+
交易(虧損)/溢利淨額	(1,292)	1,417	-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的淨表現	(1,612)	(1,154)	+
其他經營收入	423	437	-
非利息(支出)/收入	(336)	2,837	-
經營收入	6,457	8,814	-
經營支出	(5,779)	(4,691)	+
未扣除減值損失之經營溢利	678	4,123	-
貸款減值損失	(558)	(216)	+
持至到期投資減值損失	(44)	(4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352)	(228)	+
聯營公司減值損失	-	(41)	-
行址減值損失回撥	6	132	-
減值損失	(948)	(395)	+
已扣除減值損失後之經營(虧損)/溢利	(270)	3,728	-
出售持至到期投資之淨溢利	25	-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溢利	197	667	-
出售貸款及應收賬項之淨溢利	1	-	-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之淨(虧損)/溢利	(8)	406	-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溢利/(虧損)	178	(1)	+
重估投資物業(虧損)/盈利	(168)	293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3	92	-
年度內除稅前溢利	8	5,185	-
所得稅			
本期稅項 ^b			
- 香港	(64)	(258)	-
- 海外	(566)	(331)	+
遞延稅項	726	(375)	-
年度內除稅後溢利	104	4,221	-
可歸屬於：			
集團股東	39	4,144	-
少數股東權益	65	77	-
除稅後溢利	104	4,221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	港幣0.02元	港幣1.18元	-
紅股	10送1	不適用	
每股			
- 基本盈利 ^a	港幣0.02元	港幣2.65元	-
- 攤薄盈利 ^a	港幣0.02元	港幣2.63元	-
- 股息	港幣0.25元	港幣1.66元	-

2. 綜合資產負債表

	2008	2007	變動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率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結存	28,105	17,853	+	57.4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96,574	94,704	+	2.0
貿易票據	1,164	812	+	43.4
交易用途資產	3,437	4,847	-	29.1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資產	4,130	8,658	-	52.3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	243,725	231,740	+	5.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560	12,217	+	51.9
持至到期投資	5,006	10,761	-	53.5
聯營公司投資	2,486	2,793	-	11.0
固定資產	9,146	6,856	+	33.4
- 投資物業	1,839	1,726	+	6.5
- 其他物業及設備	7,307	5,130	+	42.4
商譽及無形資產	2,734	2,668	+	2.5
遞延稅項資產	187	70	+	167.4
資產總額	415,254	393,979	+	5.4
股東權益及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27,045	39,060	-	30.8
客戶存款	323,802	284,186	+	13.9
交易用途負債	2,846	2,372	+	19.9
已發行存款證	5,491	12,165	-	54.9
-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3,777	7,660	-	50.7
- 攤銷成本	1,714	4,505	-	62.0
本期稅項	333	229	+	45.6
遞延稅項負債	77	872	-	91.2
其他賬項及準備	12,139	10,997	+	10.4
借貸資本	11,036	13,652	-	19.2
-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6,395	8,983	-	28.8
- 攤銷成本	4,641	4,669	-	0.6
負債總額	382,769	363,533	+	5.3
股本	4,183	3,936	+	6.3
儲備	27,963	26,163	+	6.9
歸屬於集團股東權益總額	32,146	30,099	+	6.8
少數股東權益	339	347	-	2.5
股東權益總額	32,485	30,446	+	6.7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415,254	393,979	+	5.4

3. 綜合權益變動表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股東權益總額	30,446	27,644
直接確認於股東權益淨（虧損）／收入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確認）／回撥		
- 行址重估儲備	3	(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重估儲備	98	16
行址轉作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重估盈餘	10	36
以股份為基礎作交易產生的資本儲備	66	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出售時轉回	(115)	2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830)	(421)
匯兌及其他調整	477	480
	<u>(291)</u>	<u>160</u>
年度內溢利		
可歸屬於：		
集團股東	39	4,144
少數股東權益	65	77
	<u>104</u>	<u>4,221</u>
年度內已確認的收入和支出（其中少數股東應佔權益 港幣65,000,000元（2007年：港幣77,000,000元））	<u>(187)</u>	<u>4,381</u>
年度內已宣佈或核准派發股息	<u>(2,340)</u>	<u>(2,352)</u>
與集團股東進行資本交易所產生的股東權益變動		
根據僱員認股計劃發行的股份	100	155
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597	730
發行新股	3,942	-
	<u>4,639</u>	<u>885</u>
少數股東權益變動		
出售商業權益予少數股東投資者	-	50
向少數股東投資者購入商業權益	(64)	(15)
屬上年度末期股息	(7)	-
於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轉回	-	(149)
匯兌調整	(2)	2
	<u>(73)</u>	<u>(112)</u>
於12月31日結餘	<u>32,485</u>	<u>30,446</u>

4. 綜合現金流量表

	2008	2007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活動		
年度內除稅前溢利	8	5,185
調整：		
貸款減值損失支銷	558	216
持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聯營公司之減值準備支銷	396	31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3)	(92)
出售持至到期投資淨溢利	(25)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溢利	(197)	(667)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股份淨虧損／（溢利）	8	(406)
出售固定資產淨（溢利）／虧損	(178)	1
已發行借貸資本、存款證及債券的利息支出	1,014	1,115
固定資產折舊	437	326
行址減值損失回撥	(6)	(1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50)	(63)
無形資產攤銷	3	2
已發行存款證及借貸資本的溢價／折扣攤銷	78	65
重估已發行存款證及已發行借貸資本盈利	(2,624)	84
出售其他金融資產淨（溢利）／虧損	(3)	2
重估投資物業虧損／（盈利）	168	(293)
以股份為基礎作支付的費用	66	2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400)	5,682
經營資產（增）／減額：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現金及其他銀行存款的結存	(4,397)	(3,117)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8,823)	(4,256)
貿易票據	(352)	(191)
交易用途資產	1,410	(2,008)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資產	4,528	(14)
客戶貸款	(12,366)	(52,158)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1,158	(3,220)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5,863	(2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00)	(4,794)
其他賬項及應計利息	(1,323)	(799)
經營負債增／（減）額：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12,015)	7,101
客戶存款	39,616	74,662
交易用途負債	474	1,430
其他賬項及準備	1,273	2,712
匯兌調整	362	376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992)	21,127
已付所得稅		
已付香港利得稅	(143)	(394)
已付海外利得稅	(383)	(306)
（用於）／源自經營業務活動之現金淨額	(1,518)	20,427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投資活動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163	103
收取股份證券股息	50	63
購入股份證券	(444)	(832)
出售股份證券所得款項	512	1,455
購入無形資產	(6)	-
購入固定資產	(2,557)	(924)
購入投資物業	(291)	-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213	13
增加聯營公司權益	(18)	(1,735)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51	1
購入附屬公司	(21)	(3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	455
向少數股東投資者購入商業權益	(64)	(15)
	<u>(2,412)</u>	<u>(1,454)</u>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融資活動		
支付普通股股息	(1,750)	(1,622)
發行普通股股本	100	155
發行借貸資本	-	9,255
發行新股	3,942	-
發行存款證	4,656	9,655
贖回已發行存款證	(11,434)	(4,620)
贖回借貸資本	-	(3,907)
支付借貸資本利息	(708)	(656)
支付已發行存款證利息	(488)	(224)
	<u>(5,682)</u>	<u>8,036</u>
(用於) / 源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減) / 增額		
	<u>(9,612)</u>	<u>27,009</u>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3,718	76,709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94,106</u>	<u>103,718</u>
源自經營業務活動的現金流量包括：		
利息收入	17,514	17,570
利息支出	10,305	11,601
股息收入	93	101

附註:

- (a) 此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賬項，但跟該等法定賬項比較未有重大改變。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賬項，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頁登載。
- (b) 於2008年2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佈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適用於本集團在香港的利得稅稅率由17.5%下調至16.5%。在編製本集團及本行2008年度的賬項時已計入該稅率之下調。因此，2008年度香港利得稅稅款是以年度預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2007年：17.5%)計算，而遞延稅項的承前結餘亦已作重新估計。

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的稅款亦按其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稅率計算。

- (c) (i)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溢利港幣39,000,000元（2007年：港幣4,144,000,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666,446,266股（2007年：1,565,141,199股）計算。
- (ii)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溢利港幣39,000,000元（2007年：港幣4,144,000,000元）及就年內所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作出調整得出的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669,663,642股（2007年：1,574,625,151股）計算。

5. 利息收入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分類為持至到期或可供出售的上市證券 交易用途資產	261	154	+ 69.3
- 上市	2	4	- 50.1
- 非上市	8	35	- 78.3
利率掉期合約	917	770	+ 19.2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資產			
- 上市	128	152	- 16.0
- 非上市	310	426	- 27.2
非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列賬的貸 款、在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貿 易票據、及其他非上市證券	15,839	16,768	- 5.5
利息收入總額	<u>17,465</u>	<u>18,309</u>	- 4.6

以上包括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值金融資產的應計利息港幣73,000,000元(2007: 港幣29,000,000元)。

6. 利息支出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銀行及其他金 融機構的存款及已發行存款證	8,696	10,433	- 16.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後償票據	184	265	- 30.6
利率掉期合約	1,062	918	+ 15.7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	725	712	+ 1.7
其他借款	5	4	+ 15.9
利息支出總額	<u>10,672</u>	<u>12,332</u>	- 13.5

7.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源自下列服務的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企業服務	818	753	+ 8.7
信用卡	462	400	+ 15.5
貸款、透支及擔保	382	386	- 1.3
證券及經紀	255	443	- 42.5
其他零售銀行服務	187	191	- 1.9
貿易融資	160	113	+ 41.4
信託及其他代理業務	102	84	+ 22.2
其他	252	238	+ 6.0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總額	<u>2,618</u>	<u>2,608</u>	+ 0.4

8. 交易（虧損）／溢利淨額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外幣買賣溢利	316	173	+ 81.7
交易用途證券(虧損)／溢利	(618)	852	- 172.6
其他買賣活動(虧損)／溢利	(1,033)	354	- 392.3
交易用途上市證券股息收入	43	38	+ 14.2
淨交易（虧損）／溢利總額	<u>(1,292)</u>	<u>1,417</u>	- 191.2

9.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的淨表現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重估及出售債務抵押證券虧損	(3,549)	(1,085)	+ 226.9
重估已發行債務盈利／(虧損)	2,624	(84)	+ 3,227.0
出售其他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資產的淨溢利／(虧損)	3	(2)	+ 225.5
重估其他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資產的(虧損)／盈利	(690)	17	- 4,120.2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的淨表現總額	<u>(1,612)</u>	<u>(1,154)</u>	+ 39.6

10. 其他經營收入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 上市	20	42	- 53.0
- 非上市	30	21	+ 41.0
保險箱租金收入	87	88	- 1.1
保險業務淨收入	99	139	- 28.5
物業租金收入	90	72	+ 23.7
其他	97	75	+ 29.4
其他經營收入總額	<u>423</u>	<u>437</u>	- 3.4

11. 經營支出

	2008	2007	變動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率
定額供款公積金供款	225	164	+ 37.0
以股份為基礎作支付的費用	66	28	+ 142.4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2,689	2,276	+ 18.1
員工成本總額	2,980	2,468	+ 20.7
不包括折舊的物業及設備支出			
- 物業租金	378	288	+ 31.3
- 保養、維修及其他	445	343	+ 29.8
不包括折舊的物業及設備支出總額	823	631	+ 30.5
固定資產折舊	437	326	+ 33.9
無形資產攤銷	3	2	+ 15.2
其他經營支出			
- 印花稅、海外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稅及增值稅	373	217	+ 71.9
- 廣告費	287	270	+ 6.5
- 通訊、文具及印刷	274	233	+ 17.4
- 法律及專業服務費	193	165	+ 17.1
- 業務推廣及商務旅遊	97	82	+ 18.2
- 有關信用卡支出	72	60	+ 19.8
- 保險費	43	33	+ 28.0
- 捐款	9	8	+ 6.9
- 核數師酬金	8	7	+ 31.2
- 企業服務的行政費	7	21	- 66.3
- 會員費	7	6	+ 23.6
- 銀行收費	7	5	+ 43.0
- 銀行牌照費	4	5	- 10.3
- 其他	155	152	+ 1.9
其他經營支出總額	1,536	1,264	+ 21.6
經營支出總額	5,779	4,691	+ 23.2

1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溢利

	2008	2007	變動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率
由儲備轉撥的重估盈利／（虧損）淨額	115	(27)	+ 525.9
年內產生的溢利	82	694	- 88.2
	197	667	- 70.4

13. 交易用途資產

	2008	2007	變動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率	
國庫債券（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400	1,195	-	66.5
債務證券	126	18	+	613.2
股份	989	1,808	-	45.3
投資基金	188	274	-	31.5
交易用途證券	1,703	3,295	-	48.3
衍生工具的正公平值	1,734	1,552	+	11.7
	<u>3,437</u>	<u>4,847</u>	-	29.1
發行機構：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400	1,195	-	66.5
公營機構	13	19	-	29.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43	546	-	19.0
企業實體	840	1,524	-	44.9
其他實體	7	11	-	44.0
	<u>1,703</u>	<u>3,295</u>	-	48.3
按上市地區：				
在香港上市	825	1,627	-	49.3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94	211	+	38.9
	<u>1,119</u>	<u>1,838</u>	-	39.1
非上市	584	1,457	-	59.9
	<u>1,703</u>	<u>3,295</u>	-	48.3

14.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資產

	2008	2007	變動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率	
持有的存款證	-	50	-	100.0
債務證券	4,130	8,608	-	52.0
	<u>4,130</u>	<u>8,658</u>	-	52.3
發行機構：				
公營機構	142	184	-	22.9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642	1,096	+	49.8
企業實體	2,346	7,378	-	68.2
	<u>4,130</u>	<u>8,658</u>	-	52.3
按上市地區：				
在香港上市	1,325	1,755	-	24.5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178	796	+	47.9
	<u>2,503</u>	<u>2,551</u>	-	1.9
非上市	1,627	6,107	-	73.4
	<u>4,130</u>	<u>8,658</u>	-	52.3

15.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

(a)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i) 客戶貸款	230,339	218,184	+	5.6
減： 減值準備				
- 個別	(523)	(264)	+	98.2
- 整體	(521)	(433)	+	20.4
	<u>229,295</u>	<u>217,487</u>	+	5.4
(ii) 其他賬項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850	2,008	-	57.7
債券	129	262	-	50.7
持有的存款證	39	39	-	0.6
應計利息	1,863	1,912	-	2.6
銀行承兌匯票	2,989	1,426	+	109.7
其他賬項	8,592	8,637	-	0.5
	<u>14,462</u>	<u>14,284</u>	+	1.2
減： 減值準備				
- 個別	(23)	(25)	-	6.1
- 整體	(9)	(6)	+	36.7
	<u>14,430</u>	<u>14,253</u>	+	1.2
	<u><u>243,725</u></u>	<u><u>231,740</u></u>	+	5.2

(b) 客戶貸款 - 按行業分類

按行業分類的客戶貸款總額及有抵押貸款的百分比是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所採用的類別和定義。

	2008		2007		變動 百分率	
	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貸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貸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物業發展	8,855	61.25	9,080	66.41	-	2.5
-物業投資	27,431	86.88	26,023	87.04	+	5.4
-金融企業	2,542	69.94	1,932	76.71	+	31.6
-股票經紀	550	99.75	659	99.60	-	16.5
-批發與零售業	2,405	64.60	1,469	50.12	+	63.7
-製造業	2,055	52.54	1,934	48.35	+	6.2
-運輸與運輸設備	3,642	74.80	4,345	70.36	-	16.2
-娛樂活動	285	91.11	285	90.81	-	0.2
-資訊科技	4	49.13	5	38.89	-	5.5
-其他	9,954	71.52	9,673	72.40	+	2.9
-小計	<u>57,723</u>	<u>76.78</u>	<u>55,405</u>	<u>77.27</u>	+	<u>4.2</u>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貸款	1,318	100.00	1,041	100.00	+	26.7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24,297	99.74	36,245	99.68	-	33.0
-信用卡貸款	2,997	0.00	2,619	0.00	+	14.4
-其他	6,553	74.35	5,450	70.57	+	20.3
-小計	<u>35,165</u>	<u>86.52</u>	<u>45,355</u>	<u>90.43</u>	-	<u>22.5</u>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總額	92,888	80.47	100,760	83.20	-	7.8
貿易融資	2,905	59.03	3,714	57.09	-	21.8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u>134,546</u>	<u>76.56</u>	<u>113,710</u>	<u>72.67</u>	+	<u>18.3</u>
客戶貸款總額	<u>230,339</u>	<u>77.91</u>	<u>218,184</u>	<u>77.27</u>	+	<u>5.6</u>

•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包括以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使用的貸款。

	2008		2007		變動 百分率	
	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貸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貸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物業發展	14,351	78.64	11,399	72.07	+	25.9
物業投資	24,215	87.95	22,049	92.58	+	9.8
批發與零售業	19,021	88.93	11,276	84.46	+	68.7
製造業	9,547	63.58	7,418	47.35	+	28.7
其他	31,906	69.99	27,173	59.45	+	17.4
	<u>99,040</u>	<u>78.66</u>	<u>79,315</u>	<u>72.90</u>	+	<u>24.9</u>

以下按行業分類並佔客戶貸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貸款中，已個別減值的貸款、以及相關資料如下：

	2008	2007	變動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率	
(i) 物業發展				
a. 已個別減值的貸款	207	305	-	32.1
b. 個別減值準備	8	90	-	90.7
c. 整體減值準備	36	35	+	4.4
d. 於損益賬支銷的準備				
- 個別減值損失	2	-	+	4,668.1
- 整體減值損失	12	12	-	4.4
e. 撇銷	84	-		-
(ii) 物業投資				
a. 已個別減值的貸款	145	23	+	526.8
b. 個別減值準備	29	-	+	16,722.0
c. 整體減值準備	96	89	+	7.4
d. 於損益賬支銷的準備				
- 個別減值損失	29	-	+	7,832.0
- 整體減值損失	24	27	-	11.3
e. 撇銷	-	-	-	84.0
(iii)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a. 已個別減值的貸款	117	189	-	37.9
b. 個別減值準備	2	6	-	64.0
c. 整體減值準備	30	25	+	20.5
d. 於損益賬支銷的準備				
- 個別減值損失	5	7	-	29.6
- 整體減值損失	6	3	+	116.3
e. 撇銷	3	6	-	48.2
(iv) 批發與零售業				
a. 已個別減值的貸款	222	112	+	98.3
b. 個別減值準備	129	24	+	429.5
c. 整體減值準備	48	27	+	75.5
d. 於損益賬支銷的準備				
- 個別減值損失	133	39	+	240.2
- 整體減值損失	21	11	+	90.0
e. 撇銷	4	8	-	46.5

(c) 客戶貸款 – 按區域分類

客戶貸款總額按國家或區域的分類，是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有關貸款的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象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風險便確認為由一個國家轉移到另一個國家。

	2008				
	客戶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逾期3個月以上 的客戶貸款 港幣百萬元	減值客戶貸款 港幣百萬元	個別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整體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12,038	207	642	267	278
中華人民共和國	85,741	242	454	78	115
其他亞洲國家	10,798	159	246	168	103
其他	21,762	25	244	10	25
總額	230,339	633	1,586	523	521
佔客戶貸款總額的百分比			0.69%		
減值貸款抵押品市值			3,769		
	2007				
	客戶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逾期3個月以上 的客戶貸款 港幣百萬元	減值客戶貸款 港幣百萬元	個別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整體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23,539	296	622	148	265
中華人民共和國	62,518	114	334	87	84
其他亞洲國家	10,340	57	90	28	60
其他	21,787	1	196	1	24
總額	218,184	468	1,242	264	433
佔客戶貸款總額的百分比			0.57%		
減值貸款抵押品市值			3,647		

減值貸款是個別出現客觀減值證據而須個別評估的貸款。減值貸款按國家或區域的分類，是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

於2008年12月31日及2007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貸款中並無減值貸款，亦無就該等貸款提撥個別減值準備。

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國庫債券（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10,391	2,869	+ 262.2
持有的存款證	762	807	- 5.5
債務證券	6,398	6,797	- 5.9
股份	899	1,602	- 43.9
投資基金	110	142	- 22.6
	<u>18,560</u>	<u>12,217</u>	+ 51.9
發行機構：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10,419	2,914	+ 257.5
公營機構	231	2,337	- 90.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773	4,076	+ 41.6
企業實體	2,027	2,586	- 21.6
其他實體	110	304	- 63.7
	<u>18,560</u>	<u>12,217</u>	+ 51.9
按上市地區：			
在香港上市	397	1,025	- 61.3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9,329	2,548	+ 266.0
	<u>9,726</u>	<u>3,573</u>	+ 172.2
非上市	8,834	8,644	+ 2.2
	<u>18,560</u>	<u>12,217</u>	+ 51.9

17. 持至到期投資

	2008 港幣百萬元	2007 港幣百萬元	變動 百分率
國庫債券（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180	67	+ 169.6
持有的存款證	1,717	1,625	+ 5.7
債務證券	3,216	9,111	- 64.7
	<u>5,113</u>	<u>10,803</u>	- 52.7
減：減值準備	(107)	(42)	+ 154.1
	<u>5,006</u>	<u>10,761</u>	- 53.5
發行機構：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243	5,411	- 95.5
公營機構	318	664	- 52.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344	3,507	- 4.7
企業實體	1,101	1,179	- 6.6
	<u>5,006</u>	<u>10,761</u>	- 53.5
按上市地區：			
在香港上市	287	194	+ 48.3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863	2,129	- 12.5
	<u>2,150</u>	<u>2,323</u>	- 7.5
非上市	2,856	8,438	- 66.2
	<u>5,006</u>	<u>10,761</u>	- 53.5
市值：			
上市證券	2,028	2,330	- 13.0
非上市證券	2,870	8,463	- 66.1
	<u>4,898</u>	<u>10,793</u>	- 54.6

18. 分部報告

本集團就其業務及地區的分部編製分部資料。由於業務分部較切合本集團內部財務資料的匯報形式，故此採用此業務分部資料為基本報告形式。

個人金融服務包括分行營運、個人電子網絡銀行、消費性貸款、按揭貸款、信用卡業務及提供予個人客戶的私人銀行服務。

企業銀行業務包括企業借貸及銀團貸款、資產融資、商業貸款、企業貸款、證券業務貸款、信託服務、強制性公積金業務及企業電子網絡銀行。

投資銀行業務包括財資運作、證券經紀及買賣、及提供網上證券買賣服務。

企業服務包括公司秘書服務、股票登記及商業服務、及離岸企業及信託服務。

其他業務包括銀行保險、保險業務及與地產有關的業務。

未分類的業務項目主要包括中央管理層、行址、以及其他未能合理分配予特定業務分部的業務。

2008

	個人 金融服務 港幣百萬元	企業銀行 港幣百萬元	投資銀行 港幣百萬元	企業服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未分類 港幣百萬元	分部間之 交易抵銷 港幣百萬元	綜合總額 港幣百萬元
集團								
淨利息收入／（支出）	1,686	5,046	(122)	2	181	-	-	6,793
源自外界客戶的其他經營 收入／（支出）	808	(156)	(2,009)	815	146	60	-	(336)
分部間之交易收入	-	-	-	-	-	213	(213)	-
經營收入	2,494	4,890	(2,131)	817	327	273	(213)	6,457
經營支出	(2,238)	(2,136)	(431)	(502)	(276)	(196)	-	(5,779)
分部間之交易支出	(165)	(24)	(12)	-	(2)	(10)	213	-
未扣除減值損失之經營溢利	91	2,730	(2,574)	315	49	67	-	678
貸款減值損失（支銷）／回撥	(128)	(422)	-	(10)	2	-	-	(558)
行址減值損失回撥	-	-	-	-	-	6	-	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至到期 投資及聯營公司之減值損失	-	-	(263)	-	(133)	-	-	(396)
已扣除減值損失後之經營虧損	(37)	2,308	(2,837)	305	(82)	73	-	(270)
出售固定資產、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持至到期投資、附屬 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 （虧損）	1	(8)	230	-	(9)	179	-	393
重估投資物業虧損	-	-	-	-	(168)	-	-	(16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	167	17	-	(127)	1	-	53
除稅前溢利	(41)	2,467	(2,590)	305	(386)	253	-	8
年度內折舊	(169)	(116)	(37)	(17)	(10)	(88)	-	(437)
分部資產	54,254	178,015	155,371	3,400	5,506	-	-	396,546
聯營公司投資	42	2,126	113	-	204	1	-	2,486
未分類資產	-	-	-	-	-	16,222	-	16,222
資產總額	54,296	180,141	155,484	3,400	5,710	16,223	-	415,254
分部負債	173,515	153,810	36,146	119	3,254	-	-	366,844
未分類負債	-	-	-	-	-	4,889	-	4,889
借貸資本	-	-	-	-	-	11,036	-	11,036
負債總額	173,515	153,810	36,146	119	3,254	15,925	-	382,769
年度內資本開支	105	366	397	72	8	1,667	-	2,615

2007

	個人 金融服務 港幣百萬元	企業銀行 港幣百萬元	投資銀行 港幣百萬元	企業服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未分類 港幣百萬元	分部間之 交易抵銷 港幣百萬元	綜合總額 港幣百萬元
集團								
淨利息收入／（支出）	1,996	2,970	980	1	31	(1)	-	5,977
源自外界客戶的其他經營 收入	1,056	446	308	759	239	29	-	2,837
分部間之交易收入	-	-	-	-	-	158	(158)	-
經營收入	3,052	3,416	1,288	760	270	186	(158)	8,814
經營支出	(1,898)	(1,327)	(570)	(441)	(222)	(233)	-	(4,691)
分部間之交易支出	(126)	(17)	(7)	-	(2)	(6)	158	-
未扣除減值損失之經營溢利	1,028	2,072	711	319	46	(53)	-	4,123
貸款減值損失（支銷）／回撥	(43)	(172)	-	(5)	4	-	-	(216)
行址減值損失回撥	-	-	-	-	-	132	-	1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至到期 投資及聯營公司之減值損失	-	-	(311)	-	-	-	-	(311)
已扣除減值損失後之經營溢利	985	1,900	400	314	50	79	-	3,728
出售固定資產、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持至到期投資、附屬 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 （虧損）	-	-	1,073	-	-	(1)	-	1,072
重估投資物業盈利	-	-	-	-	293	-	-	29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	34	52	-	3	-	-	92
除稅前溢利	988	1,934	1,525	314	346	78	-	5,185
年度內折舊	(128)	(74)	(26)	(14)	(8)	(76)	-	(326)
分部資產	56,901	159,796	151,171	1,106	8,218	1,014	-	378,206
聯營公司投資	55	2,261	133	-	343	1	-	2,793
未分類資產	-	-	-	-	-	12,980	-	12,980
資產總額	56,956	162,057	151,304	1,106	8,561	13,995	-	393,979
分部負債	171,181	114,690	55,647	126	2,677	-	-	344,321
未分類負債	-	-	-	-	-	5,560	-	5,560
借貸資本	-	-	-	-	-	13,652	-	13,652
負債總額	171,181	114,690	55,647	126	2,677	19,212	-	363,533
年度內資本開支	48	400	226	56	17	445	-	1,192

19.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

每項資產負債表以外風險的主要類別摘要如下：

	2008	2007	變動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率	
或然負債及承擔的合約金額				
- 直接信貸代替品	7,272	8,496	-	14.4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771	976	+	81.5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045	1,493	-	30.0
- 可無條件取消而毋須事先通知的承擔	41,692	49,117	-	15.1
- 其他承擔的原到期日				
1年或以下	5,651	4,510	+	25.3
1年以上	18,737	14,144	+	32.5
總額	<u>76,168</u>	<u>78,736</u>	-	3.3
- 信貸風險加權數總額	<u>20,642</u>	<u>18,725</u>	+	10.2
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				
- 匯率合約	40,652	45,679	-	11.0
- 利率合約	44,724	28,340	+	57.8
- 股份合約	3,186	13,772	-	76.9
總額	<u>88,562</u>	<u>87,791</u>	+	0.9
- 信貸風險加權數總額	<u>819</u>	<u>401</u>	+	104.2
- 重置成本總額	<u>1,734</u>	<u>1,552</u>	+	11.7

資產負債表以外風險的重置成本及信貸風險加權金額，並未計及雙邊淨額結算安排的影響。

20. 貨幣風險

如個別外幣的持倉淨額或結構性持倉淨額佔所持有外幣淨持倉總額或結構性淨持倉總額的10%或以上，便須予以披露。

	2008			總額
	美元	人民幣	其他	
現貨資產	83,532	109,311	44,459	237,302
現貨負債	(75,673)	(103,348)	(45,670)	(224,691)
遠期買入	51,244	18,872	11,843	81,959
遠期賣出	(55,976)	(18,781)	(8,713)	(83,470)
期權持倉淨額	3	-	(4)	(1)
長盤淨額	<u>3,130</u>	<u>6,054</u>	<u>1,915</u>	<u>11,099</u>

	2007 港幣百萬元			總額
	美元	人民幣	其他	
現貨資產	94,859	75,601	44,405	214,865
現貨負債	(82,587)	(70,383)	(47,120)	(200,090)
遠期買入	36,089	3,399	15,231	54,719
遠期賣出	(45,224)	(4,418)	(11,369)	(61,011)
期權持倉淨額	(10)	-	22	12
長盤淨額	<u>3,127</u>	<u>4,199</u>	<u>1,169</u>	<u>8,495</u>

	2008 港幣百萬元			總額
	美元	人民幣	其他	
結構性持倉淨額	<u>2,179</u>	<u>6,602</u>	<u>940</u>	<u>9,721</u>

	2007 港幣百萬元			總額
	美元	人民幣	其他	
結構性持倉淨額	<u>1,792</u>	<u>4,771</u>	<u>891</u>	<u>7,454</u>

21. 儲備

	2008	2007	變動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率	
股份溢價	4,922	1,118	+	340.2
一般儲備	14,634	14,004	+	4.5
行址重估儲備	863	866	-	0.3
投資重估儲備	(228)	475	-	147.7
匯兌重估儲備	1,006	672	+	49.9
其他儲備	1,427	154	+	831.5
留存溢利*	<u>5,339</u>	<u>8,874</u>	-	39.8
總額	<u>27,963</u>	<u>26,163</u>	+	6.9
未入賬擬派股息	<u>33</u>	<u>1,858</u>	-	98.2

*為符合香港《銀行條例》有關審慎監管的規定，本行需在規管儲備中維持超過已確認減值損失的可能貸款減值損失金額。經諮詢香港金融管理局後，儲備的變動已直接在留存溢利內劃定。於2008年12月31日，留存溢利中包括與此有關屬可派發予本集團股東港幣1,996,000,000元(2007：港幣2,100,000,000元)，但派發前須諮詢香港金融管理局。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A. 資本充足比率及資本基礎

(a) 資本充足比率

	2008	2007
	百分率	百分率
在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比率	13.8	12.6
在12月31日的核心資本充足比率	9.1	7.4

於2008年12月31日及2007年12月31日之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所頒佈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計算。此「資本規則」乃根據香港《銀行條例》第98A條因應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而制定，並於2007年1月1日生效。根據「資本規則」，本行選擇採納「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市場風險及「標準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

於「資本規則」下計算綜合資本比率之基礎乃跟隨財務報告之綜合基礎，但撇除「資本規則」界定為受規管金融實體（如保險及證券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該等未綜合之附屬公司之投資成本會從資本基礎中扣除。

(b) 扣減後的集團資本基礎

	2008	2007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4,183	3,936
股份溢價	4,922	1,118
儲備	18,308	16,884
損益賬	(71)	873
減：商譽	(1,624)	(1,616)
淨遞延稅項資產	(119)	-
其他無形資產	(29)	(11)
	<u>25,570</u>	<u>21,184</u>
減：核心資本的扣減項目	<u>(2,749)</u>	<u>(2,742)</u>
核心資本總額	<u>22,821</u>	<u>18,442</u>
可計算的附加資本		
因按公平值重估持有土地及建築物而產生盈利的儲備	801	788
因按公平值重估持有可供出售股份及債務證券而產生的重估儲備	-	128
因按公平值重估持有股份及被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債務證券而產生的未實現盈利	-	2
一般銀行業風險的法定儲備	156	247
整體評估減值準備	42	51
過剩準備	1,024	694
無到期日的後償債項	3,356	4,661
有期後償債項	8,899	8,952
	<u>14,278</u>	<u>15,523</u>
減：附加資本的扣減項目	<u>(2,749)</u>	<u>(2,742)</u>
附加資本總額	<u>11,529</u>	<u>12,781</u>
資本基礎總額	<u>34,350</u>	<u>31,223</u>

B. 流動資金比率

	2008	2007
	百分率	百分率
年度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38.4	43.5

年度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每月平均比率的簡單平均數，其計算是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訂定用作規管用途的綜合基準及香港《銀行條例》附表4。

C. 跨國債權

跨國債權資料披露對海外交易對手風險額最終風險的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有關貸款的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象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風險便確認為由一個國家轉移到另一個國家。當某一地區的風險額佔風險總額的10%或以上，該地區的風險額便須予以披露。

	2008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31,237	2,867	49,999	84,103
亞洲國家(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	17,388	1,703	11,797	30,888
北美洲	11,688	10	10,028	21,726
西歐	70,048	-	2,383	72,431

	2007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27,967	3,720	35,375	67,062
亞洲國家(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	14,535	1,471	11,478	27,484
北美洲	7,101	5,303	8,947	21,351
西歐	67,486	-	4,784	72,270

D.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直接風險總額及其個別減值準備如下：

	2008			
	資產負債表 以內的風險	資產負債表 以外的風險	總額	個別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u>交易對手的類別</u>				
國內實體	92,563	14,764	107,327	60
信貸是用於國內而借款的公司及個人是 在國外	13,804	2,192	15,996	37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定為國內非 銀行類客戶風險	4,266	43	4,309	-
總額	110,633	16,999	127,632	97

	2007			
	資產負債表 以內的風險	資產負債表 以外的風險	總額	個別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u>交易對手的類別</u>				
國內實體	76,128	15,247	91,375	184
信貸是用於國內而借款的公司及個人是 在國外	11,848	2,785	14,633	1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定為國內非 銀行類客戶風險	1,729	27	1,756	-
總額	89,705	18,059	107,764	185

E. 逾期，經重組及收回資產

(a) 逾期及經重組貸款

	2008		2007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逾期客戶貸款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233	0.1	151	0.1
- 6個月以上至1年	229	0.1	168	0.1
- 1年以上	171	0.1	149	0.0
	633	0.3	468	0.2
經重組客戶貸款	239	0.1	283	0.1
逾期及經重組客戶貸款總額	872	0.4	751	0.3
有抵押逾期貸款	261	0.1	261	0.1
無抵押逾期貸款	372	0.2	207	0.1
有抵押逾期貸款抵押品市值	1,542		1,553	
逾期3個月以上貸款的個別減值準備	231		136	

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在年結仍未清還，有特定還款日期的貸款將分類為逾期貸款。當分期逾期及在年結仍未清還時，以固定分期償還的貸款亦視作逾期貸款。若即時還款通知書已給予借款人但卻未能即時償還，即時償還的貸款當作逾期，及/或該貸款已持續超出已知會借款人所核准的限額，而超出已知會借款人所核准限額的時間比貸款逾期的時間更長。

可視作合格抵押品的資產須符合下列條件：

- (a) 該資產的市值是可即時決定的或是可合理地確定及證實的；
- (b) 該資產是有市價的及有二手市場可即時將該資產出售；
- (c) 本行收回資產的權利是有法律依據及沒有障礙的；及
- (d) 本行在有需要時可對該資產行使控制權。

合格抵押品主要分為下列兩種：

- (i) 合格財務抵押品主要包括現金存款及股票。
- (ii) 合格實質抵押品主要包括土地及建築物、汽車及設備。

按不同情況下，當本行客戶面對財政困難而無力償還貸款，本行一般採用以下方式以追收欠款：

- (a) 重新編排債務還款期時間表／債務重組
- (b) 沒收抵押品
- (c) 採取法律行動
- (d) 通過收數公司追收

於2008年12月31日及2007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貸款中，並無逾期3個月以上或經重組的貸款。

(b) 其他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2008		2007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其他資產* 港幣百萬元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其他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逾期資產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	3	-	-
- 6個月以上至1年	1	-	1	-
- 1年以上	-	-	1	4
	<u>1</u>	<u>3</u>	<u>2</u>	<u>4</u>
經重組資產	-	-	-	-
其他逾期及經重組資產總額	<u>1</u>	<u>3</u>	<u>2</u>	<u>4</u>

*其他資產是指貿易票據及應收款項。

(c) 收回資產

	2008	2007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回土地及建築物*	57	19
收回汽車及設備	<u>1</u>	<u>1</u>
收回資產總額	<u>58</u>	<u>20</u>

此等數額指於12月31日收回資產的估計市值。

*結餘包括總值港幣37,000,000元 (2007年：港幣15,000,000元)已簽約出售但仍未成交的物業。

遵守指引

- (1) 在編製2008年度的賬項時，本行已完全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
- (2) 本行作為本港最大的獨立本地銀行，致力維持最高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認為此承諾對於平衡股東、客戶及員工的利益，以及保持問責及透明度，至為重要。

本行於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會計年度內偏離守則條文 A.2.1，以及於 2008 年 8 月 15 日至 2008 年 12 月 14 日期間未能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0(2)條及第 3.21 條的規定外，本行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中的全部守則條文。該等偏離行為已於下文詳加解釋。

守則條文 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李國寶爵士為本行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與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力和職權的平衡。本行董事會由極具經驗和才幹的成員組成，並定期每兩個月開會，以商討影響本行運作的事項。透過董事會的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和職權得到平衡。董事會的組合具有強大的獨立元素，在18位董事會成員當中，9位是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相信現時的架構有助於建立穩健而一致的領導權，使本行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實施各項決定。董事會相信委任李爵士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會有利於本行的業務發展及管理。

《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董事會中最少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另第3.21條亦規定審核委員會中最少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陳文裘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的規定。繼陳先生不幸於2008年8月14日離世後，本行於2008年12月15日委任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張建標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全面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的規定。

末期股息及派發紅股

董事會將於 2009 年 4 月 16 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周年常會（「2009 股東周年常會」）上，建議派發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02 元（2007 年：港幣 1.18 元）。連同 2008 年 9 月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23 元，全年每股將合共派發股息港幣 0.25 元（2007 年：港幣 1.66 元）。此末期股息將於 2009 年 4 月 17 日以現金派發，惟股東可選擇收取已繳足股款的新股以代替現金。以股代息計劃的詳情將連同有關選擇表格約於 200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寄予各股東。

董事會並預算在 2009 股東周年常會上建議按每 10 股送一股之比率派發紅股予本行股東。該等紅股將於 2009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配發予股東。建議派發紅股的詳情將約於 200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寄予各股東。

在 200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股東，將獲派發上述建議的末期股息及紅股。

是項以股代息計劃及建議派發紅股須待股東在 2009 股東周年常會上通過有關決議案，並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所發行的新股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有關股息單和以股代息的股票，以及紅股股票將約於 2009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以平郵寄予股東。

過戶日期

本行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

- (a) 為決定合資格享有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及紅股股東之身份，本行由 2009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五）起至 3 月 23 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如欲享有上述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及紅股，請於 2009 年 3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前將過戶文件送達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登記。
- (b) 為決定合資格出席 2009 股東周年常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之身份，本行由 2009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起至 4 月 16 日（星期四）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如欲出席及在 2009 股東周年常會上投票，請於 2009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前將過戶文件送達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登記。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買賣本行上市證券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上市證券。

主席報告書

2008年9月，金融海嘯席捲全球，令環球經濟急轉直下，本地和區內公司新生意因而銳減。經濟下滑規模前所未有，勢將於2009年持續帶來衝擊，而下半年的經濟前景則主要視乎美國能否擺脫正在日益惡化的樓市危機和信貸緊縮，在美國復蘇經濟之前，中國仍然是穩定經濟的支柱。

來年，本行將會堅守一貫策略，利用在內地的市場優勢不斷開拓發展機遇，同時緩和美國經濟衰退對本行的影響。我們採取積極政策，於2008年內已推行多項措施，進一步拓展內地業務，成績斐然。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於年內發行人民幣借記卡和信用卡，在內地外資法人銀行中獨創先河。本行亦持續拓展和強化分行網絡，於2009年仍會積極擴展分行業務。此外，本行按照既定時間表，致力為內地客戶推出新產品和服務，拓展人民幣和外匯業務、貿易融資、個人電子網絡銀行服務、顯卓理財及私人銀行、企業財富管理等各個產品範疇。

在香港，本行將會加強拓展傳統銀行業務和產品，包括企業銀行、中小型企業業務和私人貸款。管理層會繼續著力施行有效的資產和負債管理，從而增加利息收入和拓展收入來源。另外，本行還會致力加強與集團成員卓佳集團、藍十字（亞太）保險有限公司和東亞人壽的交叉銷售機會，以增加服務費收入。本行亦會不斷發掘收購和結盟的良機。

在海外市場，本行仍會於華人社區發揮獨特的市場優勢，利用其與復蘇中內地經濟的聯繫，以期在北美和英國經濟低迷的情況下繼續拓展業務。

提升營運效率是本行於2009年取得成功的主要動力，我們會迅速施行新計劃以改善營運程序和控制成本。本行亦會進一步提升風險管理和加強管理架構及企業管治，確保能在目前的經濟環境下鞏固和加強業務基礎，掌握新發展機遇。

本人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文裘先生於2008年8月14日離世深表哀痛。為填補陳先生的空缺，董事會宣佈委任張建標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2008年12月15日起生效。本人深信張先生憑藉豐富經驗，定能對董事會提出真知灼見，帶領東亞銀行集團續創佳績。

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彭玉榮先生將於2009年4月16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周年常會後榮休並辭任本行董事。彭先生奉獻一生事業於本行。他於1973年加入本行，在1995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服務本行逾35年，對於本行的業務增長貢獻良多。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彭先生逾35年來對本行的貢獻致衷心感謝，也特此祝願彭先生退休後生活愉快、身體健康、事事順利。

今年是東亞銀行九十周年誌慶，我們非常榮幸能在過去90年與港人並肩奮鬥，共同成長。多年來，本行與社會各界協力同心，緊密合作，曾幫助無數人士實現夢想，令不少家庭得以安居創富及眾多公司建基立業。本行一直獲得各位尊貴客戶、朋友和商業夥伴的支持，本人衷心致謝。有賴各位的鼎力支持，加上董事會的卓見、經驗和同事的專業服務，我們充滿信心，在未來再創高峰。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國寶

香港，2009年2月17日

執行董事報告書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環球金融市場於2008年第4季經歷前所未有的震盪，令全球商業信心受損。本集團以果斷行動面對挑戰，全數出售所持有的債務抵押證券或將其價值撇銷至零，令本集團在堅穩的財務狀況下邁進2009年，而無需再承擔債務抵押證券市場進一步下跌的風險。

經計入債務抵押證券的港幣35億元一次性撇銷後，本集團在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為港幣1億400萬元。

雖然市道欠佳，本集團於2008年仍能保持核心業務的增長。本集團錄得淨利息收入增長港幣8億1,600萬元，或13.7%，至港幣67億9,300萬元，主要是內地銀行業務的優秀表現所致。然而，本集團非利息收入減少港幣31億7,300萬元，或111.9%，主要因為債務抵押證券投資虧損和交易溢利淨額減少。因此，經營收入總額下跌26.7%，至港幣64億5,700萬元。

由於本集團業務不斷擴張，經營支出相比2007年上升23.2%，至港幣57億7,900萬元。未扣除減值損失之經營溢利為港幣6億7,800萬元，較2007年減少港幣34億4,500萬元，或83.6%。

鑒於環球信貸市場風險增加，本集團已採取適當措施控制貸款減值損失。比對上年度，減值損失增加港幣3億4,200萬元，或157.8%。結構性投資工具及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合計為港幣3億9,600萬元，故此減值損失總額增加港幣5億5,300萬元，或140.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溢利下降至港幣1億9,700萬元。於2007年，本集團出售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49%股權，獲得溢利港幣4億600萬元的特殊收益，致令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淨溢利同樣下跌。

受金融危機影響，本集團於2008年錄得重估投資物業虧損港幣1億6,800萬元，而於2007年則有重估盈利港幣2億9,300萬元。2008年，本集團從出售固定資產錄得淨溢利港幣1億7,800萬元，主要為出售一座位於新加坡的舊分行大廈。

經計及稅項支出後，除稅後溢利為港幣1億400萬元，相比上年度港幣42億2,100萬元，下跌97.5%。可歸屬於集團股東溢利港幣3,900萬元，下降99.1%。每股基本盈利港幣0.02元。平均資產回報率為0.01%，而平均股本回報率為0.12%。

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

董事會將於2009年4月16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周年常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2元。連同2008年9月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23元，全年合共派發股息每股0.25元（2007年：每股港幣1.66元）。

為慶祝東亞銀行成立九十周年，董事會亦建議派送紅股，按每10股普通股股份可獲派送一股面值港幣2.50元的新普通股股份。

財務狀況

於2008年底，本集團的綜合資產總額為港幣4,152億5,400萬元，相較2007年同日總額港幣3,939億7,900萬元，上升5.4%。客戶貸款增加5.6%，達港幣2,303億3,900萬元。股東權益總額上升6.7%，至港幣324億8,500萬元。

活期存款和往來存款合計港幣 363 億 3,200 萬元，增加港幣 63 億 4,200 萬元。儲蓄存款為港幣 457 億 8,100 萬元，減少港幣 34 億 3,500 萬元。於 2008 年底的定期存款為港幣 2,416 億 8,900 萬元，對比 2007 年底結餘增加港幣 367 億 900 萬元。客戶存款上升 13.9%，至港幣 3,238 億 200 萬元，而存款總額為港幣 3,292 億 9,300 萬元，升幅 11.1%。存款證和後償票據總額為港幣 165 億 2,700 萬元。

本行於2008年發行面值港幣14億5,000萬元的港元定息存款證、4億5,000萬元的港元浮息存款證、6,500萬美元的美元定息存款證及1億1,500萬美元的美元浮息存款證，並於到期時贖回等值港幣99億5,400萬元的各類存款證，和購回等值港幣600萬元的存款證。本行亦發行若干短期的台幣定息存款證，及於到期時將存款證贖回。

經計及所有已發行債務證券後，本行於2008年底的貸款對存款比率為69.9%，較2007年底的73.6%下跌3.7%。

2008年12月底，本集團的債務組合總面值為港幣56億9,900萬元，賬面值為港幣54億9,100萬元。

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年期

2008年12月31日

(以百萬元位列示)

	貨幣	總面值	到期年份				
			2009	2010	2011	2013	2014
浮息存款證							
2006年發行	港幣	500	500				
2008年發行	港幣	450	350	100			
2008年發行	美元	80	50		30		
定息存款證							
2006年發行	港幣	500	500				
2008年發行	港幣	1,150	650	500			
2008年發行	美元	65		50	15		
2008年發行	台幣	1,800	1,800				

零息存款證							
2006年發行	美元	50		50			
2007年發行	美元	150			50	50	50

所有已發行債務證券 (相等於港幣)		5,699	2,812	987	736	388	388	388
-----------------------------	--	-------	-------	-----	-----	-----	-----	-----

借貸資本的年期
2008年12月31日
(以百萬位元列示)

		貨幣	總面值	到期年份		
				2015	2017	無到期日
2005年發行	附註 1	美元	550	550		
2007年發行	附註 2	美元	600		600	
2007年發行	附註 3	英鎊	300			300

所有已發行借貸資本 (相等於港幣)		12,277	4,263	4,650	3,364
-----------------------------	--	--------	-------	-------	-------

附註

1. 於2010年12月14日可贖回
2. 於2012年6月22日可贖回
3. 於2012年3月21日和其後各利息支付日期可贖回

風險管理

本行已建立一套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規定的完善風險管理程序，以識別、衡量、監察和控制本行所承受各類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和營運風險，並在適當情況下分配資金以抵禦該等風險。所有風險管理政策均經由董事會批准。本集團已在各業務層面建立風險管理機制，並結合管理層的積極參與、有效的內部監控和完善的稽核程序，藉以確保本集團最大的利益。

風險管理機制以中央架構為中心構建，設置專門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和營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掌握整個集團內不同的風險相關管理工作，包括制訂政策、訂立程序及控制限度、持續監控遵規等工作，其後方經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確保已遵守香港、中國內地和海外的各銀行政策、法例及監管規定。風險總監負責確保集團已設有適當的措施，以提升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水平。

業務回顧

銀行擠提事件

本行以迅速、果斷的行動，平息了9月發生的擠提事件，於事發後36小時內成功回復客戶和社會各界對本行的信心。管理層於2008年9月23日下午開始留意到市場上流傳若干關於本行財政不穩的惡意謠言，這些謠傳並無根據，而且最先經由電子短訊方式於短時間內迅速散播，為香港所首見。

本行立即知會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和警方，並且得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金管局及有關機構、忠實客戶、傳媒和股東的全力協助，加上本行同事上下同心，令事件得以迅速解決。

由於本行迅速恢復各界的信心，故此事件對本行存款基礎的影響僅屬短暫，於2008年底，存款總額已較事件發生前為高。

本行發佈特別通告鳴謝各界人士的支持。管理層除親自聯絡客戶表達謝意外，亦親往分行感謝忠實的客戶和盡心盡力的同事。

管理層已就事件作出檢討和從中汲取經驗，藉以進一步改善和加強本行的緊急應變策劃機制。

屢獲殊榮

本行延續過往佳績，於年內榮獲多個業務夥伴和獨立機構頒贈獎項，表揚成就，其中包括：

- 香港中小型企業商會「2008 中小企業最佳拍檔獎」；
- 萬事達國際組織「2007 香港區最高商務卡消費大獎」；
- 萬事達國際組織「2007 香港區最高發卡量升幅獎銅獎」；
- 中國銀聯「2007 香港區商戶終端機數量銅獎」；
- VISA International「2007 香港區最高商戶簽賬額增長大獎銅獎」；及
- 「Visa 商戶大搜尋獎勵計劃」的「最高 Visa 商戶簽賬額營業員大獎」及「最高 Visa 商戶簽賬額發卡機構大獎」。

東亞銀行附屬公司包括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東亞（中國）」），亦憑超卓表現獲取多項殊榮，詳情載於以下相關章節。

個人銀行業務

分行業務

新都城中心分行於 2008 年擴建完成後環境更為舒適寬敞，讓客戶享用更佳服務。深水埗分行與青山道分行合併及遷至所在地區的中心地段，並增設顯卓理財中心。此外，大圍分行和竹園邨分行亦增設顯卓理財中心，使全港顯卓理財中心總數增至 48 間。至 2009 年 1 月底止，本行在香港共設有 90 間分行。

電子網絡銀行服務

2008年7月，本行推出全新設計的電子網絡銀行服務網站，令服務更為全面易用。貫徹本行不斷完善服務的宗旨，本行會於該網站陸續推出新服務，精益求精。

年內，電子網絡銀行服務客人數持續增加。本行於2008年底有逾43萬4,000名電子網絡銀行服務登記客戶，相較去年同期增長11%，平均每日交易量超過27萬8,000宗。

企業電子網絡銀行服務客戶基礎亦見壯大，截至2008年底，登記使用該服務的企業客戶逾21,600名，按年增長5%。

私人貸款

私人財務部

2008年內，私人貸款市場蓬勃，本行除自行推出多項推廣活動外，還與一些享負盛名的企業和專業服務公司合力推廣業務，其中包括「好合你」分期貸款/循環貸款計劃。該計劃附設「全期利息回贈大抽獎」，市場反應十分熱烈。

領達財務

領達財務於年內推行一系列市場推廣和宣傳計劃，運用多個媒體提升品牌的知名度，因此貸款組合和客戶基礎均有大幅增長。領達財務在市場首創的產品「遞減式利率計劃」，市場反應令人鼓舞。

貸款市場競爭激烈，領達財務會繼續專注於創新產品和加強推廣，提升市場份額。

信用卡業務

本行信用卡業務於年內的增長強勁。發卡量於2008年底超越110萬張，銷售和循環貸款應收賬項業務同告上升。

東亞銀行信用卡於5月起用全新卡面設計，締造出活力充沛、積極進取的形象，同時突顯持卡人的尊貴身份。

本行於年內不斷舉行推廣活動，著重以飲食和娛樂優惠培養客戶經常使用本行信用卡的習慣。本行亦與UA Cinema Circuit Ltd.合作，以東亞銀行品牌冠名BEA IMAX影院。另外，本行重新推出東亞銀行白金卡FLY & DINE CLUB，旨在提升對高端信用卡市場的吸引力。

本行更成功開拓年輕消費者市場，青年人特別是大學生客戶日益增加，該類客戶具備潛力成為本行長期客戶。

於2009年，本行將致力提升信用卡的使用量和循環應收賬業務，進一步完善客戶服務和持卡人體驗，並且制定審慎的風險管理和支出控制措施。

樓宇貸款業務

由於環球金融海嘯，物業成交宗數和金額於2008年第4季大跌逾20%。本行維持積極而審慎的方針以取得優質按揭貸款業務。

本行於年內聯同多個物業發展商為新樓買家提供用家貸款方案。

企業銀行業務

企業貸款

本地企業貸款市場於2008年尤其是下半年顯著放緩。本港房地產投資者和發展商愈趨審慎，加上內地企業面對內需減少，因而令貸款需求下降，但市場的流動資金情況仍較為緊絀。儘管市場環境欠佳，本行企業貸款業務依然錄得溫和的增長，而本行亦已因應風險溢價不斷上升，上調貸款的利率及其他收費。

2008年，本行在銀團貸款市場保持活躍，擔當協調安排行和參與行的角色。在不明朗的金融環境下，本行著眼於優質的本地和內地企業，致力改善收益回報和審慎地擴展客戶基礎。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和中央政府斥資的多個基建項目快將動工，預料會帶來新的商機。

北美、歐洲等主要出口市場經濟放緩，令本地企業面對訂單和流動資金減少，本港經濟於下半年急速下滑，然而本行的商業貸款業務仍然錄得溫和的增長。

本行一直支持本地中小型企業，積極參與政府的信貸保證計劃。港府於2008年11月推出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的加強措施，及於12月推出特別信貸保證計劃，本行為率先參與兩個計劃的銀行之一。

2008年的設備貸款業務錄得雙位數字增長，原因是本行加強推廣及在市場收購一項貸款業務。其後製造商在擴充生產設施上轉採觀望態度，亦暫延推行業務拓展計劃，致使年末機器融資需求減少。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強制性公積金

本行於2008年2月推出全新服務－電子網絡銀行服務（強積金），讓計劃成員更方便地有效管理其強積金賬戶。成員可以利用互聯網進入強積金賬戶，查閱賬戶結餘、供款及提取記錄、現有投資和獲取基金資料，安全方便。

為進一步提升本行強積金業務的競爭力，本行於2008年6月下調集成信託計劃下「香港增長基金」的收費。

信託服務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除提供強積金服務外，亦為個人和機構客戶提供各種專業信託服務，包括遺囑、家庭信託、投資基金、單位信託基金、慈善和公眾基金。2008年，該公司獲Hamon Ireland Limited委任為Hamon Asian Funds的香港代表，並在私人信託業務錄得15%的收入增長。

財富管理

結構投資產品

於2008年前數月，結構投資產品的需求和銷售保持強勁，本行乘時推出多項股票、貨幣和商品掛鉤產品。不過，隨著環球市場萎縮及持續波動，投資者變得謹慎，風險承受能力大大降低。本行因應市場環境調整策略，減少銷售第三方零售產品，轉為銷售較保守及簡單的投資產品。

雷曼兄弟於9月倒閉，雷曼兄弟迷你債券事件嚴重地打擊投資者信心，導致本港零售投資產品的需求大減。本行雖非迷你債券的主要分銷商，但已積極主動協助受影響的投資者。

2008年9月，本行公佈一名交易員違規操控股票衍生交易系統。本行認為本事件屬個別事件。事件揭發後，本行已即時向有關規管機構報告，並已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詳盡的內部監管程序檢討。本行其後除成立工作小組審閱畢馬威的檢討報告外，亦已採取必需的跟進行動和修訂交易程序以加強監管。本行於來年將會繼續配合市場需求，為客戶開發及提供結構投資產品。

投資基金服務

應市場對多元化分散投資的需求增加，本行於2008年推出3隻東亞銀行品牌的互惠基金，分別為「東亞環球資源基金」、「東亞港元債券基金」和「東亞亞洲債券及貨幣基金」。「東亞環球資源基金」主要投資股票，以進取的投資者為對象。另外兩隻基金為定息產品，適合追求保本的保守投資者。3隻基金均受市場歡迎。

本行於年內推出升級的零售財務策劃系統，讓客戶緊貼其投資相關的有用資訊，藉系統緊貼其投資回報而無需為交易細節而操心。另外，本行亦於年內進行市場推廣，鼓勵投資者分散投資及培養審慎的投資習慣。

東亞聯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東亞聯豐」）

東亞聯豐持續擴展業務，為零售投資者和強積金投資者制訂新的互惠基金和投資方案，同時亦致力向高端的亞洲機構投資者及業務夥伴提供投資服務。縱使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東亞聯豐的整體業務仍錄得淨資金流入。

東亞聯豐於去年成立以來，已成功整合本行與德聯豐的互補優勢，位於香港和法蘭克福的優秀投資團隊提升了互惠基金、強積金產品及機構客戶所持投資組合的表現。

東亞聯豐雖然成立不久，但已迅速獲得市場的認同，並於 2008 年獲得 4 個業界獎項：

- Asia Asset Management 雜誌的「東協國家地區最佳投資表現獎（3 年）」和「最佳強積金投資經理優異獎（5 年）」；及
- 東亞銀行基金寶系列—「東亞香港增長基金」獲中國《21 世紀經濟導報》評選為「最佳 QDII 財富管理產品」和「最佳外幣財富管理產品」。

保險業務

本行全資附屬公司—東亞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東亞人壽」）於 2008 年 1 月開業，專注拓展人壽保險業務及以本行為主要分銷平台。東亞人壽提供一應俱全的人壽保險產品和服務，包括終身壽險、儲蓄壽險、年金計劃、退休保障和定期保險計劃。本行於 2008 年 2 月推出東亞人壽承保的首個東亞銀行品牌投資相連保險計劃「富資寶」。以新造業務指數計算，2008 年的人壽保險銷售成績理想。

藍十字專責銷售本行一般保險，除在保費方面錄得健康增長外，亦於年內成功推出互聯網、電話行銷等多個新銷售渠道。

藍十字憑超卓的服務表現，於 2008 年獲得下列榮譽：

- 「資本壹週服務大獎 2008—醫療保險」及「2008 優質生活大獎 2008—優質保險服務」；
- 《新假期》雜誌「最受歡迎旅遊保險公司（連續 4 年獲獎）」；及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商界展關懷 2008/09」。

藍十字致力幫助社會上有需要人士，於年內贊助了香港傷健協會舉辦的多項慈善活動。

私人銀行

年內的全球性去槓桿化達到前未所有的程度，令近乎所有資產級別出現虧損。本行私人銀行業務於下半年開始放緩，富經驗的投資者和新進的投資者皆擔心環境持續惡化，故退出市場。

儘管市況欠佳，本行私人銀行的客戶基礎於年內擴大了逾30%。本行藉強大業務基礎，將會不斷為高資產值客戶創新和擴展服務。

投資銀行服務

東亞證券有限公司－電子網絡證券買賣服務

東亞證券使用先進科技，致力完善和擴充代理服務網絡。與去年同期比較，東亞證券於年內的電子網絡買賣服務賬戶增加11%。至2008年12月31日止，東亞證券逾82%客戶已登記使用該服務。

經由電子網絡股票買賣系統完成的交易（以營業總額的百分比計算），佔總成交宗數的63%和總成交金額的20%。

經由電子網絡股票買賣系統進行的交易大增，東亞證券於2008年第2季進一步提升自動電話交易服務。

東亞期貨有限公司－電子網絡期貨買賣服務

雖然2008年本地市場情緒低落，本行全資附屬期貨和期權買賣服務公司－東亞期貨於年內的成交宗數上升10.6%。經由電子網絡期貨買賣系統完成的交易（以營業額的百分比計算），分別佔總成交宗數和總成交金額的69%和59%。於2008年12月31日，東亞期貨逾73%客戶已登記使用該服務。

東亞期貨於2008年第3季完成提升軟件後，再於第4季完成提升硬件工程，大大提高了電子交易系統的性能和表現。

為擴大客戶基礎和鼓勵客戶使用電子交易平台，東亞期貨將於2009年推出多項宣傳計劃。

中國業務

本行在內地註冊成立的附屬銀行－東亞（中國），於2008年慶祝成立一周年。東亞（中國）一直保持其領導地位，為最大的內地註冊外資銀行之一。

本行與東亞（中國）在內地共設有69個網點，為內地網絡最廣泛的外資銀行之一。2008年，東亞（中國）於內地新增設19個網點，包括由東亞銀行天津代表處升格的分行，新成立的烏魯木齊分行、合肥分行及16間支行。東亞（中國）為首間外資法人銀行於烏魯木齊市和合肥市開設分行。

為向客戶提供更便捷的理財服務，東亞（中國）於2008年內引入新理財概念－24小時自助銀行中心。首兩間自助銀行中心設於上海，讓客戶隨時隨地享用多項的銀行服務。

東亞（中國）於年內增設155部自動櫃員機，由2007年底的95部增至2008年底的250部，不斷擴大其服務範圍。

2008年5月，東亞（中國）成爲首間外資銀行於內地推出人民幣借記卡；又於同年12月，與南京港華燃氣有限公司攜手推出東亞（中國）首張聯營借記卡，以及成爲首家推出人民幣信用卡的外資法人銀行，再次彰顯其領導地位。東亞（中國）客戶可憑借記卡和信用卡，在中國和海外的銀聯聯營網點結算交易及於銀聯聯營自動櫃員機提取現金。

東亞（中國）於2008年10月提升個人網上銀行服務，爲客戶提供更安全的保障、更完善的功能和更便捷的服務。

此外，東亞（中國）於2008年4月推出私人銀行服務，在北京、上海、廣州和深圳開設私人銀行部。

東亞（中國）憑創新精神及輝煌成就，於2008年內獲頒發下列獎項：

1. 「2008年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之「年度零售金融服務品牌」；
2. 21世紀亞洲金融年會暨「2008亞洲銀行競爭力排名」中「最佳外資零售銀行獎」；及
3. 《互聯網週刊》之「2008年度最佳外資網上銀行」獎項。

儘管全球經濟備受金融危機影響，東亞（中國）於年內保持穩定增長，並將秉承東亞銀行的專業精神，保持在內地的領導地位。

東亞銀行拓展其澳門的營業網點，於2008年3月開設氹仔支行及於下半年增設4部自動櫃員機，現於澳門共設有4個網點和10部自動櫃員機。

本行亦於台灣的台北和高雄設有分行，在香港、澳門和中國內地偌大分行網絡的相互配合下，台灣分行能爲客戶提供廣泛的銀行服務，而隨著台灣與內地的商務聯繫日益加強，更可滿足客戶對兩岸跨境銀行服務不斷擴大的需求。

海外業務

2008年，美國東亞銀行在加州增設3間分行，分別位於洛杉磯縣的聖蓋博市、南三藩市和三藩市華埠。工業市分行已於6月遷至哈仙達崗。全線分行均位處所在地區的主要位置，令美國東亞銀行更能靠近區內個人和企業客戶，提供全面、優質的銀行服務。

爲推行策略發展計劃，美國東亞銀行於2009年1月在三藩市灣區屋崙市開設分行，同時將三藩市金融區分行與三藩市華埠分行合併。至2009年第1季止，本行將於美國設有16個辦事處，覆蓋紐約和加州。

本行加拿大附屬銀行—加拿大東亞銀行於年內的貸款資產錄得10%增長。

在英國，倫敦分行和伯明翰分行續有良好表現。本行於2008年3月推出新產品—小額現金個人儲蓄賬戶，並預計於2009年下半年首推借記卡服務。此外，本行亦正研究在當地推出網上銀行服務。

2008年12月，新加坡分行完成出售Market Street 137號大廈。位於Robinson Road 60號的新加坡分行大廈的建造工程如期進行，預計於2009年第3季落成入伙。

本行納閩分行持有馬來西亞的離岸銀行牌照，專注在當地拓展批發銀行業務，於年內的貸款業務錄得5%增長。

卓佳馬來西亞辦事處於2008年12月成立，本行吉隆坡代表處將會積極拓展該辦事處與本行聯營銀行馬來西亞Affin Bank的交叉銷售業務。本行通過投資於Affin Holdings持有Affin Bank的20.5%股權。

企業服務

東亞銀行集團成員—卓佳集團（「卓佳」）在區內的商務、企業和投資者服務市場位居前列，服務範圍涵蓋會計、公司成立、企業法規監管及公司秘書、行政人員招聘、首次公開招股及股份登記、支薪外判、基金和信託行政管理。

年內，卓佳業務同樣受到經濟放緩的影響。本地資本市場上首次公開招股上市活動放緩，對卓佳來自首次公開招股及股份登記服務的收入帶來負面影響。而於2008年上半年市場需求依然龐大的會計、支薪外判、企業法規監管及公司秘書服務，亦於下半年開始受到經濟放緩的衝擊。於香港和大中華區投資的相關服務需求減少。全球經濟低迷亦令服務費收入受壓。然而，卓佳於2008年的總收入創新高，為東亞銀行集團服務費和佣金收入帶來重大貢獻，但利潤率則輕微下跌。

卓佳於2008年第1季在英國設立辦事處，亦完成收購馬來西亞一個企業服務集團，使卓佳馬來西亞公司成為該國具領導地位的企業服務公司。2008年上半年，卓佳除收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在汶萊的企業服務業務外，還購入耶加達一間專業服務公司的少數權益。海外業務辦事處增加，為卓佳於年內總收入的重要來源。卓佳業務遍及20個城市，聘用逾1,400名專業人員和支援人員，而於年初員工人數為1,150名。

卓佳預期2009年經營環境仍然困難，為保持盈利能力，將會繼續擴展環球網絡、擴大服務範圍和尋找新商機。

人力資源

東亞銀行集團於2008年12月的員工人數如下：

香港	5,383
其他大中華地區	4,321
海外	1,159
合計	10,863

本行視員工為最寶貴的資產，因此定期檢討人力資源政策和薪酬福利，以保留、激勵人才和監控員工成本，從而提升本行業務表現。

本行持續檢討培訓計劃，為僱員提供各類課程以便提升技能和事業發展機會。在2008年下半年，本行更提供特別訓練課程，有助員工適當地面對和處理隨金融海嘯而來的急速轉變。

李國寶
主席兼行政總裁

彭玉榮
執行董事

香港，2009年2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李國寶爵士(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彭玉榮先生(副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李國星先生、李國章教授、蒙民偉博士、丹斯里邱繼炳博士、李澤楷先生、李福全先生及李國仕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黃頌顯先生、李兆基博士、黃子欣博士、羅友禮先生、郭炳江先生、駱錦明先生、杜惠愷先生、郭孔演先生及張建標先生。